公司代码:603801　　公司简称:志邦家居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家居	603801	志邦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成武	刘 磊
电话	0551－67186564	0551－67186564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 19号
电子信箱	zbom@zhibang.com	zbom@zhib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54,071,576.31	3,095,398,422.27	1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5,474,281.79	1,929,196,827.85	-4.3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86,045.90	117,052,495.95	54.70
营业收入	1,224,448,567.06	1,148,910,490.73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86,845.45	110,171,589.79	-5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80,516.60	99,162,838.99	-56.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	6.01	减少3.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74	0.4983	-54.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74	0.4983	-54.3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孙志勇	境内自然人	20.80	46,460,841	46,460,841	质押	4,677,000
许帮顺	境内自然人	20.20	45,108,000	45,108,000	质押	7,932,400
安徽共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7,957,896	7,957,896	质押	4,039,700
安徽元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7,957,895	7,957,895	无	0
蒯正东	境内自然人	2.78	6,217,153	0	无	0
孙家兵	境内自然人	2.42	5,411,368	0	无	0
蔡成武	境内自然人	1.84	4,118,526	60,0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80	4,020,917	0	无	0
程昊	境内自然人	1.52	3,405,685	700,00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47	3,286,3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述股东中,孙志勇、许帮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元邦投资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共邦投资为许帮顺控制的公司。孙家兵为孙志勇之兄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疫情影响宏观经济下行严重,中美贸易关系摩擦反复,房地产限售和限购政策依旧严峻,“房住不炒”的概念深入人心,家居行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

面对疫情重大不确定、复杂的经济形势以及外部竞争环境,上半年一季度一定程度上受到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有所下滑。公司围绕着全年经营目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创新管理机制激发团队;调整优化产品结构;融合厨衣业务版块,重点发力全屋定制市场;深耕经销渠道,经销商门店数保持增长,整装业务稳健发展;优化国内大宗客户结构,提升大宗盈利能力;品牌年轻化效应日益凸显等,在志邦人不畏艰难的努力奋斗下,随着疫情的逐步稳定,复工复产,加盟商补贴等帮扶作用逐步凸显,为公司带来了很好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2.22%,净利润同比增长21.44%,实现公司整体经营稳健发展。

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重点工作如下:

1. 研发重构产品力,设计提升竞争力

1)研发重构产品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家居空间研发方面,聚焦客户需求及市场变化,以助力销售为核心、以展厅呈现为基准对产品进行分级开发,实现产品开发的套系化,以居家的九大空间,形成“吸引-体验-选择-决策”的呈现策略,打造出全新的第九代展厅。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针对不同渠道特性开发渠道特供产品,全品类产品空间与多组合功能模块的产品策略,开发了多种新产品,在市场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提升高新技术企业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开发费用投入为0.80亿元,占营业收入6.55%。通过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开展研究开发新项目,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实现客户价值为最终目标,提升公司未来发展的竞争能力。

2)设计提升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为打造终端设计竞争力,赋能终端一线的设计师,通过搭建统一运营的设计师平台“志邦设计谷”,打造专属志邦设计团队互动交流平台,设计谷在职设计师4000人以上,具有证书认证近2000人。通过该平台全面推行设计师资质认证持证上岗,系统管理设计团队,实现海量设计案例资源共享,将设计优势及时传递到终端,解决加盟商设计订单消化问题,赋能加盟商快速培养专业设计团队,提升设计师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为打造差异化的终端设计竞争力,公司3.0版全屋设计软件“云设计软件”,成功将公司不同风格产品的标准结构、产品模块全线导入。现已在全国多城市同步推广应用。云设计软件的全面推广应用,不仅提高了终端设计效率,降低了遗留单差错率,实现“一键下单”的同时,还打通了设计到安装的全流程,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2. 多渠道发展,全品类扩张:

1)线上新零售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驱动营销,与移动端头部流量媒体(腾讯、百度、头条,抖音)以及圈层kol紧密合作,精准曝光,精准引流,有效转化,同步提升与消费者的互动。建立数字化营销体系,打造自媒体传播矩阵,以短视频、体验报告、知识问答、专家号等多种形式全域引流,增强客户黏性,构建企业私域流量池,为营销开辟“第二战场”。公司持续推广“U客”平台软件的使用,实现一个入口,二个终端和九大赋能的加盟商门店数字化运营模式,并整合线上社群、拼团、直播等模式实现线上客户精准导入。并通过3.0版“云设计软件”的前后端打通、试点、全面推广,形成“U客—设计软件——数据中台——生产MES——物流TMS”端到端的客户服务主价值流程的数字化。

数字化工厂端,公司加速生产端信息化投入,针对“设计软件”、“生产系统”以及“解料软件”三者进行优化打通,提升下单效率和生产交付能力;在独立事业部制造版块实施“计划APS——生产MES——仓储WMS——物流TMS”的生产4S项目,不断迭代全面工厂数字化生产蓝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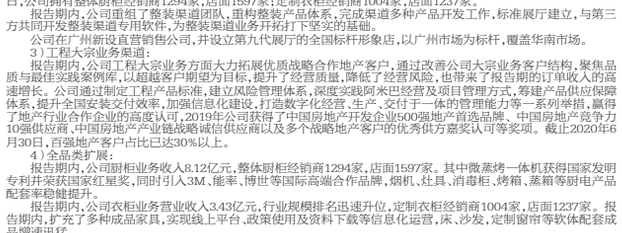

5、建设售后安装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全新安装售报体系,打造售后服务护城河。形成“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涵盖六大管理方向、八大服务环节、四十二个标准服务步骤。完善安装服务模式,提升安装专业技能,优化安培装服务流程,提高安装服务意识。公司在全国重点核心城市推出“安装管家”式服务,提供多对一的专属VIP服务,从订单受理预约、配送安装、进度汇报、问题沟通、跟进解决,做到一户跟踪到底。通过服务前置让每一个客户都感受到主动贴心的服务,大大提高了安装的一次完工率,有效节省了客户时间,广受客户好评。同时,公司例行在每年春节前开展“微笑行动”,全国各地志邦人会奔赴千家万户,对志邦产品的进行免费上门检修、调试和维护等服务,真正做到让服务感动人心。

6.打造供应链成本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投产和规划中的共有五大生产厂区,均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公司高度重视各厂区之间的协同效率,融合厨衣资源,鼓励实践创新思维,打破固有生产模式,重建规则和流程,多厂协同共进,确保供应保障,全年厨柜30万套、衣柜35万套顺利交付。合理规划产能布局,有节奏的推进基建项目投资建设,以保证产能利用最大化。

公司主要有三大生产厂区投入生产,包括双墩厂(占地面积11.8万平方米)、荷塘路厂(占地面积1.96万平方米)、连水路厂(占地面积5.8万平方米)。另有两个在扩建厂区:下塘厂、180厂。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1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下午14: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3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人,实际参与投票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志勇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志勇、蔡立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2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下午15: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3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正东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志勇、蔡立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

三、备查文件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3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68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邦家居”或“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4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47元。截至2017年6月26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38,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4,800,038.54元(含增值税),可用募集资金净额843,999,961.46元。

截止2017年6月26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7]00044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04,100,080.87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296,968,784.55元,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102,489,908.13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947,715,043.51元,专户余额27,715,043.51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20,000,000.00 元,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962,455.95元。银行手续费38,488.86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6年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于2017年7月10日分别与光大银行合肥濉溪路支行、工商银行合肥双岗支行、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合肥四牌楼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3日、2020年2月27日分别与本公司、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增加5000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20%,公司及专户存储银行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合肥四牌楼支行	999015188310508	150,000,000.00	0.00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濉溪路支行	79440188000108375	194,329,661.46	0.00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市双岗支行	1302010629200194915	29,886,000.00	0.00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8010078801800000030	132,155,800.00	0.00	已销户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1023701021001261789	337,628,500.00	9,368,420.17	活期方式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5208061263810000002	105,488,000.00	18,346,623.34	活期方式
合计			27,715,043.51	

三、2020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2020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0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2019年12月16日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1月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公司拟将“年产20万套整体厨柜建设项目”截至2019年12月16日募集资金余额14,910.76万元(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中部分资金变更用于“定制衣柜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10,548.80万元。新项目建设周期为18个月,投入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变更后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类型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变更后)
1	定制衣柜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拟新增	12,885.80	10,548.80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分别与本公司、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3月2日变更资金10548.80万元转入“定制衣柜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专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843,999,961.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489,908.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488,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4,100,080.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5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万套整体厨柜建设项目	是	337,628,500.00	232,140,500.00	232,140,500.00	35,329,591.65	236,666,985.49	4,526,485.49	100.00	2020年3月	8,346,695.67	是	否
定制衣柜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	105,488,000.00	105,488,000.00	67,160,316.48	67,160,316.48	-38,346,623.34	63.65	预计2021年6月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	不适用	否
年产12万套定制衣柜建设项目	否	132,155,800.00	132,155,800.00	132,155,800.00	86,370.80	132,155,800.00	-	100.00	2018年2月	9,585,866.51	是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29,886,000.00	29,886,000.00	29,886,000.00	-	29,886,000.00	-	100.00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品牌推广项目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94,329,661.46	194,329,661.46	194,329,661.46	-	194,329,661.46	-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843,999,961.46	843,999,961.46	843,999,961.46	5,960,165.20	698,099,475.32	-151,999,324.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项目募投项目)		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年产20万套整体厨柜建设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为23,666.70万元。根据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同意“年产20万套整体厨柜建设项目”实施周期延长1年,项目建设期变更为三年,至2020 年 3 月结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金额合计29,696.87万元,经大华核字[2017]003013号报告鉴证,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金额合计29,696.8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因募投项目尚未完成,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9,767,028.70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4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2018年7月12日,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志邦家居”)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资外公司ZBOM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志邦”)向其参股公司IJF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IJF Australia”)提供财务资助,资助金额为290万澳元,2021年6月30日前偿还本息。

2020年以来,全球遭受新冠肺炎袭击,澳洲经济受到较大影响,为保证一定现金流支撑及未来发展需要,IJF Australia向公司申请延期一年偿还,公司拟延长对其的财务资助期限,延长期限为原到期日2021年6月30日起一年,分期偿还,剔除已偿,本金余额为253.75万澳元。

全资外公司澳洲志邦持有IJF Australia 47%的股权,公司董事孙志勇先生、蔡立军先生担任IJF Australia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澳洲志邦对其财务资助按收取一定利息,且定价公允,能使得公司获取一定的收益,也有利于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另外,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财务资助的额度较小,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且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召开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偿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须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无须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ZBOM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名称:ZBOM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

董事:毛雨君、孙婷婷

注册资本:1,158万澳元

注册地址:南澳大利亚达利奇富拉顿路170号1层

公司简介:澳洲志邦系志邦股份全资子公司ZBOM Singapore Pte. Ltd.于2018年3月5日投资设立。主营范围包括投资与贸易。

截止2020年6月30日,澳洲志邦总资产1,203.51万澳元,净资产1,157.37万澳元,营业收入0万澳元,净利润14.16万澳元。(澳洲财年期间为每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2.IJF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名称:IJF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

董事长:Dean Marsh

注册资本:50万澳元

注册地址:澳大利亚南阿德莱德

公司简介:1964 年成立,在澳大利亚厨柜行业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主营范围厨柜、卫浴、衣柜等木质类产品

截止2020年6月30日,IJF Australia总资产1,382.16万澳元,净资产608.71万澳元,营业收入5,117.52万澳元,净利润63.49万澳元。(澳洲财年期间为每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本次财务资助延期协议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1、本金金额:253.75万澳元

2、期限:延期1年,至2022年6月30日前偿还

3、息率:计息期内BBSY加上利润

4、利润:每年2%

5、用途:偿还现有债务

6、清偿:根据分期偿还计划按时偿还

备注:BBSY是指计息期的年息率,等于计息期第一天阿德莱德上午10:00左右路透社屏幕BBSY页面显示的平均拆入息率。如果不能从上述途径获得BBSY,则双方应协商同意同一天从其他地方获得的类似息率。

四、本次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IJF Australia委派有董事,能够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本次财务资助主要用于IJF Australia偿还现有债务。IJF Australia将根据分期偿还计划按时偿还本息,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一年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澳洲志邦向IJF Australia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用于IJF Australia偿还现有债务,有利于强化其业务运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借款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而,我们同意澳洲志邦向IJF Australia提供253.75万澳元的财务资助延期一年偿还。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5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高管张文斌,目前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9,696股(均为 IPO 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高管张文斌本次减持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拟自 2020年9月9日起至2021年3月8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99,900股(含),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占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2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文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99,696	0.18%	IPO前取得:399,6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刘国宏	997,366	0.447%	2020/2/28-2020/5/26	23.99-29.39	2020/2/7
蒯正东	1,900,700	0.85%	2020/1/31-2020/5/29	23.5-32.15	2020/1/2
解明海	194,200	0.087%	2020/2/28-2020/6/5	24.01-32.15	2020/2/7

注:以上减持比例均以披露减持结果时点的股本总数计算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张文斌	不超过:99,900股	不超过:0.0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9,900股	2020/9/9-2021/3/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张文斌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张文斌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6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许帮顺持有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45,1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许帮顺累计质押股票7,483,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数的16.59%,占公司总股本的3.35%。

许帮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91,568,841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00%。本次许帮顺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11,744,400股股票,占许帮顺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13.2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截止目前,许帮顺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国元证券。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收到许帮顺通知,许帮顺将其持有的3,984,400股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许帮顺
本次解质股份	3,984,4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8%
解质时间	2020年8月14日
持股数量	45,108,000
持股比例	20.2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483,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5%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0 年8月14日收到许帮顺通知,许帮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是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许帮顺	是	4,400,000	否	否	2020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4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5%	1.97%	个人资金需求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帮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许帮顺	45,108,000	20.20%	7,067,400	7,483,000	16.59%	3.35%	0	0	0	0
孙志勇	46,460,841	20.80%	4,677,000	4,677,000	10.07%	2.09%	0	0	0	0
合计	91,568,841	41%	11,744,400	12,160,000	13.28%	5.44%	0	0	0	0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